



##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关于公司银行账户新增资金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披露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公司于近日获悉上述公告中公司银行账户的该笔资金已解除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情况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枫桥支行	3300165635905300****	基本户	240,000 元
合 计				240,000 元

#### 二、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原因

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系公司与海宁市欧柏尼曼服饰有限公司合同纠纷已妥善解决。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公司（含子公司）合计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2,006,650 元，被冻结金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2.64%、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57%。除公司此前已披露的银行账户冻结资金外，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的其他资金均可正常周转使用，尚在冻结的资金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之信息披露媒体，有关步森股份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